

國立鹿港高中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

審核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8 月 9 日（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明德樓 3 樓第 1 會議室

主持人：鄂華鄉主任

會議記錄彙整：出納組長王玉惠

出席者：如後附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感謝各位委員及家長代表撥空參加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審核會，大家都很忙碌，把握時間我們現在就開始。

二、報告事項：各處室報告事項詳如附件會議資料(略)。

三、討論事項：

案由：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一覽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總務處許稚旺主任：詳如會議資料。

主持人：請各位委員幫忙審視一下，費用收取有無錯誤或不合理的地方。

決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中午 12 時 43 分)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審核會會議

壹、時間：民國 111 年 8 月 9 日（星期二） 中午 1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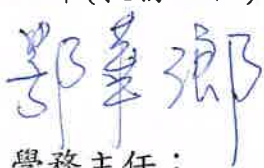
貳、地點：本校三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鄂華鄉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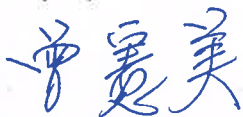
紀錄：王玉惠

肆、出席簽到：

主席(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進修學校主任：



總務主任：




主計室主任：



社會公正人士

(帝寶文教基金會詹坤華董事)：

家長代表(粘進義委員夫人)：



家長代表(李志銘委員)：

家長代表(郭慶隆委員)：



家長代表(郭式雄委員)：

家長代表(吳英銘女士)：



家長代表(吳燕明先生)：



家長代表(陸志聖先生)：



國立鹿港高中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
審核會議照片



目 錄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代收代辦項目一覽表-----3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校收費數額一覽表 -----4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收費數額一覽表-----5

教務處收費明細-----6-9

學務處收費明細-----9-12

總務處收費明細-----14-16

進修部收費明細-----17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代收代辦項目一覽表

編號	代辦費項目	金額	備註
1	學生團體保險	175 元	台銀共同契約價 每生每人計 (註冊單收取)
2	家長會費	100 元	每生每人計 (註冊單收取)
3	班級費	70 元	每生每人計 (註冊單收取)
4	書籍費	依各科別年級收取費用	詳會議資料 (註冊單收取)
5	冷氣機維護與汰換費	155 元	每生每人計 (註冊單收取)
6	游泳教學費	240 元	1.2.3 年級每生每人計 (註冊單收取)
	暑期游泳教學費	80-240 元	2.3 年級每生每次 80 元
7	多元選修等課程冷氣費	5 至 30 元	每人每節 0.5 元。依科別及上課節數核算
8	學生專車費	依決標金額收取每月各站金額	
9	職三四技二專模擬考	150 元	每生每人計 (依議價金額個別收取)
10	高三指考模擬考	第 1.2 次 280 元/次	每生每人計 (依議價金額個別收取)
		第 3.4 次 290 元/次	
11	冷氣儲值金	2,000 元	每班每次 2,000 元
12	一年級公民訓練	2,400 元	預估每生每人計 (依決標金額收取)
13	新生體檢	450 元	預估每生每人計 (依決標金額收取)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收費一覽表

收費項目	學費	雜費	代收代付費(使用費)		代辦費				書籍費	體檢費	總計
			實習實驗費	電腦使用費	家長會費	學生班級費	團體保險費	冷氣機維			
資一甲	6240	915	1900	0	100	70	175	155	2854	450	12,859
資二甲	6240	915	1900	0	100	70	175	155	2938	0	12,493
資三甲	6240	915	1900	0	100	70	175	155	1351	0	10,906
資三乙	6240	915	1900	0	100	70	175	155	1351	0	10,906
商一甲	6240	910	790	0	100	70	175	155	3612	450	12,502
商二甲	6240	910	0	700	100	70	175	155	2328	0	10,678
商三甲	6240	910	0	850	100	70	175	155	1897	0	10,397

備註：
 1. 依據臺教投國部字第1110092750A號辦理。
 2. 機車停放費110元、汽車停放費500元，收費方式另行討論。
 3. 商業經營科二、三年級無專業及實習科目，選讀「電腦」相關課程並實際使用電腦課者，應另繳費，每週排課1節者400元，2節者550元，3節者700元，4節(含4節以上)者850元。
 4. 依據實用技能學程111學年度學雜費及代收代付費收費標準，商用資訊科之實習實驗費得比照工業類收費數額辦理。
 5. 上列註冊費用如有漏列，多退少補。
 6. 實用技能學程商用資訊科三年免學雜費，商業經營科為高職免學費補助。

製表

總務處

校長

進修部主任

主計室

壹. 教務處

科別	年級	(班)組別	實習實驗費 (元)	電腦使用費	第八節輔導 課	備註	
普通科	一年級	甲乙	80	550	1600	資訊科技(2)	
		丙丁	80	550	1600	生活科技(2)	
	二年級	自然組	320 (5學分以上)	400	1800	生活科技(1)	
		社會組	0	400	1800		
	三年級	自然組	320	0	1800		
		社會組	0	0	1800		
商貿科	一年級	/	970	0	1800		
	二年級			400	1800	資訊科技(1)	
	三年級			0	1800		
汽車科	一年級		1900		400	1800	資訊科技(1)
	二年級				0	1800	
	三年級				0	1800	
養殖科	一年級		1140		0	1800	
	二年級				400	1800	資訊科技(1)
	三年級				0	1800	

教學組：

一、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八節輔導課費用，由教務處調查學生家長同意參加後再予收費。

二、本學期第八節上課節上課時間為 8/30(二)-1/19(四)

全年級實際上課節數如下(詳如備註一)

普一(4班)：70節、普二(5班)：89節、普三(5班)：88節

職一(7班)：88節、職二(8班)：89節、職三(8班)：89節

三、

1. 輔導費支出預估(教師鐘點費)：1,762,750元

(普一 70x4+普二 89x5+普三 88x5+88x7+89x8+89x8) x 550 = 1,762,750元

(總節數)

(每節鐘點費)

(鐘點費總支出)

2. 輔導費收入預估(學生第八節輔導費):1,841,800 元

(1). 普通科一年級共 198,400 元

收入： $135(\text{人}) \times 1600 = 216,000$ 元

減免：(以 110.02 三年級預估減免人數)為 17,600 元

全額減免 1 人 $\times 1600$ 元 + 半額減免 20 人 $\times 800$ 元 = 17,600 元

(2). 普通科二三年級暨職科一二三年級共 1,643,400 元

收入： $11048(\text{人}) \times 1800 = 1,886,400$

減免：243,000 元

全額減免 36 人 $\times 1800$ 元 + 半額減免 198 人 $\times 900$ 元 = 243,000 元

(3). 本次第八節輔導課鐘點費佔總收入之 95.7%。

【備註一、全年級實際上課節數】

周次	普一 (四不排課)	普二三&職一二三	假日&活動備註
第 1 周	3	4	開學典禮(二)起算
第 2 周	3	4	9/9(五)(中秋節)
第 3 周	4	5	
第 4 周	4	5	
第 5 周	4	5	
第 6 周	4	5	
第 7 周	1	1	10/10(一)雙十放假 10/11(二)、10/12(二)、10/13(四) 第一次段考
第 8 周	4	5	
第 9 周	3	4	10/28(五)環境教育競賽
第 10 周	4	5	
第 11 周	4	5	
第 12 周	4	5	
第 13 周	4	5	
第 14 周	1	2	一年級-公訓(二三)、期中考(四五) 二三年級期中考(職一-1)
第 15 周	4	5	
第 16 周	4	5	
第 17 周	4	5	
第 18 周	4	5	
第 19 周	3	4	1/2(一)元旦補假
第 20 周	4	5	1/13 普三學測-1
第 21 周	0	0	期末考
總計	70	89	

設備組：

111.01 學期日間部教科書書籍費

班級	書籍費	班級	書籍費	備註	班級	書籍費	備註
高一甲	3,946	高二甲	3,679		高三甲	3,890	
高一乙	3,946	高二乙	3,679	(數 B)3661	高三乙	3,890	(數乙)3884
高一丙	3,541	高二丙	3,644	(數 A)3662	高三丙	3,861	
高一丁	3,541	高二丁	3,644		高三丁	3,861	(數甲)3867
		高二戊	3,644		高三戊	3861	
商一甲	5,561	商二甲	3,733		商三甲	1,589	
商一乙	5,561	商二乙	3,733		商三乙	1,589	
		商二丙	3,733		商三丙	1589	
貿一甲	5,523	貿二甲	3,787		貿三甲	1,589	
貿一乙	5,523	貿二乙	3,787		貿三乙	1,589	
汽一甲	4,487	汽三甲	3,696		汽三甲	3,399	
汽一乙	4,487	汽二乙	3,696		汽三乙	3,399	
養一甲	4,299	養二甲	5,613		養三甲	4,419	

高二乙 跑班選數 B		
02	011033	吳宇倫
06	011037	孫其瑩

高二丙 跑班選數 A		
3	011132	林建穎
6	011067	洪玟恩

08	011039	張浚份
11	011043	黃昱誠
13	011045	黃鴻昇
21	011055	陳仔彤
25	011058	黃姿蓉
27	011093	董亭儀
29	011129	鄭仔彤

10	011140	陳冠佑
14	011075	劉登甫
16	011077	王韻雅
21	011026	郭秣廷
24	011023	梁家瑜
28	011025	許歆旻
33	011029	鄭湘睿

高三乙 跑班選數乙		
13	911020	林宜慧
20	911052	陳雯鈺
22	911054	黃采瑜
23	911090	黃羿函

高三丁 跑班選數甲		
15	911109	吳安妮
16	911110	阮止薇

貳. 學務處

一、家長會費 100 元

二、1. 學生團體保險費 175 元

2. 新生體檢 450 元

三、111-1 游泳教學費一、二、三年級 240 元。(3*80 元)。

111-1 暑期游泳教學費二、三年級 80-240 元。(每次 80 元)

游泳池相關設施修繕暨游泳池清潔

四、學期住宿費 每學期 4200 元(有參加暑輔 4800 元)

備註:收費標準每周 200 元,未滿 1 周以 1 周計算,

開學住宿 21 周 4200 元(200*21);暑輔 3 周 600 元(200*3)

五、班級費 70 元

(一)、家長會費 100 元

1. 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家長會費: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規定,以學生家長為單位,每學期收取一次新臺幣一百元。

2. 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低收入戶有證明者,免予繳納。

3. 同校兄弟姊妹繳交後填寫申請單，辦理退費。相關支出運用交付學生家長委員會決議後動支。

(二)、

1. 學生團體保險費 175 元

學生團體保險費：依「教育部」111年7月1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78335A號函之公告辦理。

有關111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學生及教保服務機構幼兒團體保險」之各學期應繳納及政府補助保險費，說明如下：

第一學期每位學生(童)應繳納保費175元、政府補助88元。

第二學期每位學生(童)應繳納保費175元、政府補助87元。

保險期間自中華民國111年8月1日上午零時起至112年7月31日午夜十二時止，契約相關資料已公布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網址：<http://web.pcc.gov.tw>)。

2. 新生體檢 450 元

因招標程序尚未完成決標，學生每人健康檢查費用暫以110學年金額新臺幣450元整預估。

(1) 低收入和持有身心障礙(輕度以上即可)符合之新生健檢費用全免

(2) 身心鑑定中且家境不佳，健檢費全免。

(三)、111-1 游泳教學費一、二、三年級 240 元。(3*80 元)

111-1 暑期游泳教學費二、三年級 80-240 元。(每次 80 元)

游泳池相關設施修繕暨游泳池清潔

(四)、學期住宿費 每學期 4200 元(有參加暑輔 4800 元)

備註：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1 週，暑假輔導 3 週，收費標準每週 200 元。

(五)、班級費收入支出經費概算表

收入項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元)	小計	備註
學生班級費	人	1224	70	85,680	
合計				85,680	
支出項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元)	小計	備註
1. 全校歌唱比賽					
燈光、音響(含收音)	式	1	15,000	15,000	如未使用款項流入其他項
外聘評審出席指導費	人	3	2,000	6,000	
獎盃及布置材料費	式	1	6,000	6,000	
2. 學生刊物					
彰化青年	本	148	20	2,960	37班*每班1本* 每學期4本=共計 148本
鹿高青年(半年刊)	份	1224	30	36,720	本學期尚未編列 校刊費故以班級 費支應
3. 其他				19,000	班聯會活動費用、 競賽獎品及社團、 班級活動用品等 等用途，由班聯會 授權學務處統籌 辦理
合計				85,680	

叁. 總務處

一、冷氣機維護與汰換費

(一) 學年經費概算表

收入部分				
品項	數量(*2 學期)	單價	小計	備註
日間冷氣保養維護 建置費	2492 人次	155 元	386,260	上、下學期
夜間冷氣保養維護 建置費	400 人次	155 元	62,000	上、下學期
合計			448,260	
支出部分				
品項	數量	單價	小計	備註
冷氣建置費	1 學年	307,840	307,840	1. 一對一共 同供應契 約額定功 率 2200W 2. 計算說明 詳見下一 頁。
冷氣保養維護費	37 組	4,000 元	148,000	
合計			455,840	

(二) 冷氣建置費計算方式：

1. 政府規定冷氣使用年限 10 年。

2. 1對1冷氣每組主機27,100元，不鏽鋼安裝架、安全接地線、出廠基板溫度限制更改費、冷凝水排水管設置費等每組6,000元，每組共同供應契約價總計33,100元，每班建置2組。10年所需建置冷氣經費33,100元*37班*2組=2,449,400元。
3. IC計費電表每組8,500元，使用年限5年，10年所需經費合計37班*8,500元*2組次=629,000元。
4. 冷氣建置費每學年應存費用=(2,449,400+629,000元)/10學年=307,840元/學年。

二、冷氣儲值收費計算方式

(一) 每班基本電費(底度) 每度攤提：1.53元

1. 每月班級使用總度數

(1) 日間部使用總度數：

$$2.4(\text{度/組*時}) * 22(\text{日/月}) * 6(\text{時}) * 37(\text{組}) = 11721.6(\text{度/月})$$

(2) 進修部使用總度數：

$$2.4(\text{度/組*時}) * 22(\text{日/月}) * 4(\text{時}) * 10(\text{組}) = 2112(\text{度/月})$$

(3) 每月班級使用總度數：

$$11721.6(\text{度/月}) + 2112(\text{度/月}) = 13833.6(\text{度/月})$$

2. 每月班級增加電費

(1) 每月班級冷氣使用需量約100(kW)

(2) 五月和十月每月電費：100(kW/月)*166.9(元/kW)(非夏季契約電

價)=16690(元/月)

(3) 六月至九月每月電費：100(kW/月)*233.6(元/kw)(夏季契約電價)=23360(元/月)

3. 每班基本電費每度分攤費用：

$(16690*2+23360*4)/(13833.6*6)=1.53$ (元/度)

(二) 夏季尖峰流動電費(依台電收費標準)：4.67 元

(三) 基本電費每度收費 1.53 元+流動電費每度 4.67 元=每度 6.2 元

(四) 綜上，冷氣儲值以每度 6 元收費。

(五) 國立鹿港高中教室節電管理要點擬增列相關懲罰和警示條款，旨於培養學生節能習慣，擬針對違規班級在有限期內加收每度 2 元電費，上述要點供委員參考週知並惠賜意見。

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多元選修等課程冷氣費

多元選修、微課程、補強性選修上課節數暨冷氣費收取標準				
	多元節數	彈性課程節數 (加深加廣-3 年級)	補強性/加深 加廣選修節 數	每人每學期收費計 算
高一	1 節/開 7 科	1 節/開 8 科		$(1+1)*10*0.5=10$ 元
高二(自然組)	1 節/開 7 科	1 節/開 11 科		$(1+1)*10*0.5=10$ 元
高二(社會組)	1 節/開 7 科	1 節/開 11 科	2 節/開 4 科	$(1+1+2)*10*0.5=20$ 元

高三(自然組)	1 節/開 5 科	1 節/開 3 科	1 節/開 3 科	$(1+1+1)*10*0.5=15$ 元
高三(社會組)	1 節/開 5 科	1 節/開 3 科	1 節/開 3 科	$(1+1+1)*10*0.5=15$ 元
商貿一		1 節/開 8 科		$1*10*0.5=5$ 元
商貿二	3 節/開 6 科	1 節/開 8 科		$(3+1)*10*0.5=20$ 元
商貿三		1 節/開 6 科		$1*10*0.5=5$ 元
汽一			1 節/開 3 科	$1*10*0.5=5$ 元
汽二		1 節/開 2 科		$1*10*0.5=5$ 元
汽三	3 節/開 3 科 2 節/開 2 科	1 節/開 2 科		$(3+2+1)*10*0.5=30$ 元
養一		1 節/開 2 科		$1*10*0.5=5$ 元
養二		1 節/開 2 科		$1*10*0.5=5$ 元
養三	2 節/開 2 科	1 節/開 2 科		$(2+1)*10*0.5=15$ 元
說明一：平均每班 36 人每節 3KW 功率冷氣吹 3 度，每度收費 6 元計算得每人每節 0.5 元。				
說明二：使用冷氣計算週期為 8/30 第 1 週至 10/31 第 10 週，共計 10 週。				

肆. 進修部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
班級費收入支出經費概算表

收入項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元)	小計	備註
學生班級費	人	150	70	10,500	實際註冊繳費人數金額
合計				10,500	
支出項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元)	小計	備註
迎新活動	班	7	600	4200	班級慶生
學生刊物					
鹿高青年	份	150	30	4500	
其它	式	1	1 800	1800	班級活動費用、活動佈置材料及文具用品等……
合計				10,500	編列預算，如有經費剩餘流入其它項

伍. 臨時動議

陸. 散會

國立鹿港高中教室節電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一日行政會報通過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行政會報討論

- 一、緣起：全球暖化、氣候異常日趨嚴重，各國政府已積極推動碳中和、減少碳排放並且追蹤使用者之碳足跡而促進能源轉型，因此近年此期間全球面臨能源空缺和能源危機，在在都說明能源之珍貴性，為了永續經營和維持萬物生機，節能減碳確實刻不容緩。
- 二、目的：國立鹿港高中（以下簡稱本校）深知節約能源之重要性，自教育階段起養成節約能源習慣便是最重要的教育目的之一，特訂定國立鹿港高中教室節電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三、管理方式：
 - （一）針對班級使用教室（含專業教室和實驗室）完畢並全員離開之後，關閉電燈、立扇、吊扇、冷氣等四項電器。
 - （二）上課日（含週六輔導課）巡堂師長（包含教官室人員）經確認該班教室某一節未關閉上述電器任一項，紀錄於 Google 表單並扣 1 分，當日有兩節未關閉電器被紀錄則扣 2 分，以此類推，但一節內不重複扣分。相關明細紀錄則交由總務處電力技士存查。若巡堂發現確實有班級未關閉上述電器，除扣分記錄之外，請巡堂師長一併協助關閉電器。
 - （三）上述節電項目每週總扣分上限為 5 分。
 - （四）每一學期若節電項目無任何扣分之最省班級，學期末由總務處簽核獎勵該最省班級並提供 422 元冷氣儲值金。
 - （五）自新學期起或重新起算扣分累計達 5（含）分之班級，則冷氣儲值金每度加收 2 元為期 30 日曆天（以冷氣開放月份視為有效日曆天）作為懲罰和警示。
 - （六）除上述管理和獎勵方式，請本校全體教職員身體力行作好身教，以作為學生表彰，並時時刻刻提醒學生隨手關閉電器電源、節約能源。
- 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關於第三點第六項之執行

範例：

養三乙班上學期第一週(111/8/30-111/9/4)被扣3分、第二至六週未被扣分、第七週(111/10/10-111/10/16)被扣4分，承辦人通知養三乙換卡，更換為每度8元之儲值卡，班級於111/10/21換卡，以換卡日隔日起算30日曆天(冷氣開放月份內)，111/10/22-111/10/31以及112/5/1-112/5/20合計30日曆天使用每度8元之儲值卡；倘若養三乙第八週至第十七週皆未被扣分，但第十八週(111/12/26-112/1/1)被扣5分，則上述日期再加計30日曆天，即112/5/21-112/6/19合計30日曆天繼續使用每度8元之儲值卡。

細節：

1. 受警示班級管制結束後，應自行至總務處換卡，若未自行換卡仍持續使用每度8元之儲值卡，相關損失由班級自負，總務處不另退款或還款。
2. 受警示班級應自通知後盡速更換每度8元冷氣儲值卡，經兩次通知未到者，總務處逕自將該班讀卡機解除功能，待換卡後再恢復讀卡機功能。
3. 承上範例，冷氣若提早於112/4/27開放試運轉，則所收冷氣電費？因本校開放冷氣月份為5月至10月，上述提早開放日期僅為試運轉非正式開放月份，學生可選擇不使用每度8元儲值卡，惟因仍管制中，原班冷氣卡仍需待管制後歸還。